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電子簽核

收發文號：1090001345
收發日期：109年03月02日
創稿文號：1091291172



高雄市立美術館 函

機關地址：804高雄市鼓山區美術館路80號
承 辦 人：謝宛真
聯絡電話：07-5550331-243

受 文 者：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03月02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美教字第10970057700號
速 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 件：(0件) 如說明

主 旨：有關本館109年暑假暨秋季實習申請事宜，敬請惠予轉知所有系所張貼公告，並鼓勵學生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109年暑假暨秋季實習作業時間表概列如下：
 - (一)實習日期與時間統一，無法配合者請勿申請：
 - 1、實習日期：暑假實習自109年7月15日(三)至8月28日(五)，秋季實習自109年7月15日(三)至12月11日(五)。每週一至週五到館實習，部份部門實習時間為週二至週六，或週三至週日，請特別注意。
 - 2、實習時間：實習週一至週五、週二至週六者，實習時間8:30-12:00，13:30-17:30，每日實習時數以8小時計。實習週三至週日者，實習時間8:30-12:00，13:30-17:30，遇假日實習時間為9:00-12:00，13:00-17:30，每日實習時數以8小時計。
 - (二)申請截止日：109年4月30日。(以郵戳為憑)。
 - (三)公告錄取結果：109年6月1日前公告於本館網頁，網址：www.kmfa.gov.tw。
- 二、凡欲參加本館實習者，需具備基本電腦操作技能，並依據本館實習生作業注意事項辦理申請登記。申請文件如下：
 - (一)實習申請書乙份。
 - (二)就讀學校(含系所)之公函申請或推薦函兩封(二項擇一)。
 - (三)自傳(含實習理由等，格式不拘)。
 - (四)實習計劃書，含實習目標、項目、方法、期間等。
- 三、檢附本館109年暑假暨秋季實習生需求調查表(附件一)、實習生作業注意事項(含實習申請書如附件二)。